**實踐大學 　　　　 學院（部）　　　 　學系(組)**

**專任教師評鑑「教學」評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受評教師姓名 |  | 教師代碼 |  | 職級 |  |
| 評鑑年度 | 　　　學年度 | 評鑑期間 | 3年 | 本次評鑑資料採計期間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項目 | 評鑑內容 | 評核標準 | 項目得分 |
| --- | --- | --- | --- |
| 一 | 學習反應意見調查教師教學平均達3.5以上 (至多18分) | 1.每學年平均達4.5(含)以上：6分2.每學年平均達4.0(含)至4.5以下：5分3.每學年平均達3.5(含)至4.0以下：4分 |  |
| 二 | 教學狀況良好，無違反本校教學活動實施要點 (至多12分) | □每學期2分，共 分□無 |  |
| 三 | 落實學生學習預警及輔導並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3分) | □每學期0.5分，共 分□無 |  |
| 四 | 教學計畫表(課程大綱)內容依規定詳實填寫並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3分) | □每學期0.5分，共 分□無 |  |
| 五 | 學生學期成績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3分) | □每學期0.5分，共 分□無 |  |
| 六 | 學期成績正確無修改紀錄 (至多3分 ) | □每學期0.5分，共 分□無 |  |
| 七 | 提供數位教材、編著教材或教學成果展演 (至多3分) | □每學期0.5分，共 分□無 |  |
| 八 | 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校級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無限制分數) | \*佐證資料請自行提供□榮獲國家級教學榮譽20分□開發優質數位教材並經教育部認證者14分□榮獲校級特優教學獎10分□榮獲院級傑出教學獎6分□榮獲系級績優教學獎4分□參與國家級教學課程相關計畫，並有具體事證者6分/計畫□指導學生參與(須符合填報教育部校務資料庫)國家級競賽5分/次□執行學分學程/教學計畫案，並有具體事證者6分/計畫□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5分/次□獲得教學創新教材與課程獎勵6分/次□申請教學創新教材與課程獎勵，但未通過者2分/次□參加由教學發展中心主辦或協辦之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1分/次□擔任教師專業社群召集人3分/學期□參與教師專業社群且出席全勤2分/學期□獲得教師社群第二階段獎勵5分/次□申請教師社群第二階段獎勵，但未通過者2分/次□受邀擔任校內外教學相關之獎勵/競賽/展演等審查委員5分/次□受邀擔任校內外教學課程相關之專題講座、主題研習、教學工作坊、教學相關經驗分享人、教學觀摩等主講人及與談人4分/次□開設全外語授課課程6分/門(語文類課程除外)□開設雙語教學課程，且有國際生選修4分/門□開設遠距教學課程5分/門□開設磨課師教學課程5分/門□經由教發中心核定提供教學觀摩/公開觀課3分/次(校級特優教學獎教師除外)□支援校內非本科系/跨領域教學課程 5分/門□支援校內通識課程(通識課程教師除外) 5分/門□支援校內暑期開設之各類課程 5分/門□支援海內外高中職研習活動/教學課程4分/次 |  |
| 院級教學單位要求之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依學院要求，請勿與校級項目重複加分(至多10分) |  |
| 系級教學單位要求之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依學系要求，請勿與校級項目重複加分(至多 20分) |  |
| 合計 | 分 |

|  |
| --- |
| **教學項目評鑑結果** |
| 受評教師自評 | 院教學評鑑委員會 |
| **簽章：****年 月 日** |  總分為:\_\_\_\_\_\_\_\_\_\_\_\_分**會議日期： 年 月 日****院級召集人簽章：****\** **年 月 日** |
| 系級會議初審 |
|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系級召集人簽章：****年 月 日** |

1090602版

**實踐大學 　　　　學院（部）　　　 　學系(組)**

**專任教師評鑑「教學」評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受評教師姓名 |  | 教師代碼 |  | 職級 |  |
| 評鑑年度 | 　　　學年度 | 評鑑期間 | **1年** | 本次評鑑資料採計期間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項目 | 評鑑內容 | 評核標準 | 項目得分 |
| --- | --- | --- | --- |
| 一 | 學習反應意見調查教師教學平均達3.5以上 (至多18分) | 1.每學期平均達4.5(含)以上：9分2.每學期平均達4.0(含)至4.5以下：8分3.每學期平均達3.5(含)至4.0以下：7分 |  |
| 二 | 教學狀況良好，無違反本校教學活動實施要點。 (至多6分) | □每學期3分，共 分□無 |  |
| 三 | 落實學生學習預警及輔導並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4分) | □每學期2分，共 分□無 |  |
| 四 | 教學計畫表(課程大綱)內容依規定詳實填寫並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4分) | □每學期2分，共 分□無 |  |
| 五 | 學生學期成績準時上網輸入 (至多4分) | □每學期2分，共 分□無 |  |
| 六 | 學期成績正確無修改紀錄 (至多4分) | □每學期2分，共 分□無 |  |
| 七 | 提供數位教材、編著教材或教學成果展演 (至多5分) | □每學期2.5分，共 分□無 |  |
| 八 | 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校級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無限制分數) | \*佐證資料請自行提供□榮獲國家級教學榮譽20分□開發優質數位教材並經教育部認證者14分□榮獲校級特優教學獎10分□榮獲院級傑出教學獎6分□榮獲系級績優教學獎4分□參與國家級教學課程相關計畫，並有具體事證者6分/計畫□指導學生參與(須符合填報教育部校務資料庫)國家級競賽5分/次□執行學分學程/教學計畫案，並有具體事證者6分/計畫□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5分/次□獲得教學創新教材與課程獎勵6分/次□申請教學創新教材與課程獎勵，但未通過者2分/次□參加由教學發展中心主辦或協辦之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1分/次□擔任教師專業社群召集人3分/學期□參與教師專業社群且出席全勤2分/學期□獲得教師社群第二階段獎勵5分/次□申請教師社群第二階段獎勵，但未通過2分/次□受邀擔任校內外教學相關之獎勵/競賽/展演等審查委員5分/次□受邀擔任校內外教學課程相關之專題講座、主題研習、教學工作坊、教學相關經驗分享人、教學觀摩等主講人及與談人4分/次□開設全外語授課課程6分/門(語文類課程除外)□開設雙語教學課程，且有國際生選修4分/門□開設遠距教學課程5分/門□開設磨課師教學課程5分/門□經由教發中心核定提供教學觀摩/公開觀課3分/次(校級特優教學獎教師除外)□支援校內非本科系/跨領域教學課程 5分/門□支援校內通識課程(通識課程教師除外) 5分/門□支援校內暑期開設之各類課程 5分/門□支援海內外高中職研習活動/教學課程4分/次 |  |
| 院級教學單位要求之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依學院要求，請勿與校級項目重複加分(至多10分) |  |
| 系級教學單位要求之其他相關教學評鑑事項 | 依學系要求，請勿與校級項目重複加分(至多 20分) |  |
| 合計 | 分 |

|  |
| --- |
| **教學項目評鑑結果** |
| 受評教師自評 | 院教學評鑑委員會 |
| **簽章：****年 月 日** | 總分為:\_\_\_\_\_\_\_\_\_\_\_\_分**會議日期： 年 月 日****院級召集人簽章：****年 月 日** |
| 系級會議初審 |
|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系級召集人簽章：****年 月 日** |

1090602版

**「實踐大學教學評鑑實施要點」作業流程圖**

|  |  |
| --- | --- |
| 法令依據 | 實踐大學教學評鑑實施要點 |
| 作業流程圖準備學年評鑑相關佐證資料(*提供單位*)：．學習反應意見調查表(*教發中心*)．參與專業成長研習(*教發中心*)．學生學習預警及輔導紀錄(*教發中心*))．無違反本校教學活動實施要點**(註冊*課務一、二組*)**．教學計畫表上網輸入**(註冊*課務一、二組*)**．學生成績準時登入、無修改**(*註冊課務一、二組*)** ．數位教材或編著教材(*教師自行舉證*)．系所及學院要求(*系所/學院/學部*)教師評鑑之佐證院級教學單位遴選院教學評鑑委員結案報告召開院級教學評鑑會議進行教師教學評鑑輔導教學發展中心存查評鑑結果院級教學單位彙整受評教師資料各系級教學單位受評教師準備(補充)教學評鑑資料不通過通過 | 作業期限**開學後第三週****依院級單位辦理**11月底 |